

贾平凹

土门

评点本

贾平凹 原著
穆 涛 评点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贾平凹名作评点本

贾平凹 原著
穆 涛 评点

土 门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(鄂)新登字 05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土门:评点本/贾平凹原著,穆涛评点

武汉:长江文艺出版社,2004.6

ISBN 7-5354-1943-7

I.土…

II.①贾…②穆…

III.长篇小说-文学研究-中国-当代

IV.I207.4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61340 号

策划编辑:周百义

责任编辑:周百义 责任校对:朱久山

封面设计:小 加 责任印制:吴竹敏

出版: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87679307 传真:87679300 邮编:430070)

(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楼 B 座 10 楼)

发行: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87679362 87679361)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E-mail: cjlap2004@hotmail.com

印刷:湖北省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: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7.875 插页:2

版次:2004 年 6 月第 2 版 2004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

字数:185 千字 印数:6001—12000 册

定价:14.00 元

版权所有,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87679307 87679310)

本社常年法律顾问: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本社负责调换)

是,我同意了。后来,因种种原因,这套评点本的出版事宜又由长江之滨的出版社接过去了。这就是这套书出版的全部内幕。

《浮躁》初版于一九八六年,《白夜》、《土门》、《高老庄》则都是写作出版在九十年代。《浮躁》是农村题材,写法上与后边的作品有很大的区别,《白夜》、《土门》是和《废都》为一组的城市题材作品,而《高老庄》又是农村题材,但写法上与《浮躁》不同,也与《废都》、《白夜》、《土门》不同。从八十年代末一直到现在,我热衷于长篇小说写作,关注和忧患今日的中国是作品的内核,寻找和实验更能体现中国作家的写作形式使我的写作热情不减。

这些书出版后,它们的命运是各不相同的,可以说《浮躁》和《高老庄》社会反响是强烈的,而《白夜》、《土门》皆因《废都》的巨大阴影,受人评说虽多但能公开说出来的很少。我向来除发表出版文学作品外,对一切都缄口不语,包括对文学上的争论和文坛上的是非。至于我的文学观,譬如对中国社会现实的看法,对如何以诗意进入现实生活,对现实主义文学的精神,对西方文学的境界的趋同和民族形式的认识,对怎样建立在汉文学基础上的新的写作等等,我喜欢在每部长篇的前言或后记中说我要说的话。这些话既然已经说过,恕我在此不再啰嗦。

我在这里要说两点:

一、感谢出版社肯以这种形式出版这四部长篇,它们的出版可以使读者集中读到我的长篇,以此抵制社会上的一些盗版本。现市面出售的《贾平凹小说全集》、《贾平凹长篇小说集》,都是不法书商私自编选印行的,将数部长篇编那么一大厚本,字迹奇小,错误百出,是对我的糟踏也是对读者的糟踏。

二、参加这次评点的肖云儒、费秉勋、孙见喜、穆涛诸先生都是著名的学者、教授和作家,他们有兴趣作这项工作,并十分地严肃认真,着实让我感动,向他们致以谢意。而还有一些先生,他们是自发的评点者,

譬如兰州的陈泽先生和湖北的董子竹先生,但因种种原因出版社选中了别的评点本,这令我感到很遗憾,我感谢着他们对我作品的喜爱,向他们敬礼。

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于大堂

评点本的由来

野 莽

去年秋天在西安古城，与平凹和他的文友们相聚几日，感慨颇多。自古文人相轻，平凹他们却是相亲，大家去一处吃饭，其中一人环顾左右，发现少了一个，便掏出手机嘟嘟地拨号，通了就说，你咋不来？说罢关机。果然眨眼工夫，那人就风尘仆仆地来了。呼的人多半是穆涛，被呼的多半是孙见喜。还有一个方英文，和平凹一起凑成四个，吃饭一桌，打牌也一桌，创作是不谈的，与文学崇拜者们的设想简直大相径庭。见面却都攻击平凹的新作，你那里头的那个球人，不是去年一起喝酒的×××和×××合成的么？平凹说，你咋知道？穆涛、见喜、英文说，我

想告知依然在座的诸位，席间除平凹本人面带几分娇娘似的羞涩，见喜啊，穆涛啊，英文啊，还有把贾氏的《废都》介绍到法国并促其获得女评委奖的吕华啊，以及中央电视台专程去拍摄大西北的童宁啊，大家都表示了衷心的拥护。一件新鲜事情的开头，就这样产生在西安城中一家秋风入窗的小酒店里。

说是新鲜，却是古老，因为天才的张竹坡、金圣叹、李卓吾、毛宗岗父子以及冯梦龙们早已在明清时代就已经这样做过了，而且创下一门学派，留下千古妙语，珠玑灿烂，魅力四射，以至文坛出现了无书不评的蔚然奇观。不过后来，此风渐绝，二十世纪的新文学，在借鉴西方的创作的同时，也借鉴了西方的评论。文章书籍刊印出来，要评就是宏篇大论，洋洋万言，独立发表在报刊杂志上，与中国古之特有的，只言片语的，发表在书眉页侧的评点模式大异。时有读过古书的文士，偶见奇书，喜之不禁，也曾仿效旧例，点而评之，却是孤芳自赏，至多供友人饭后传阅，酒间谈论，仅仅是一种个人的小行为，将时光倒流到以手传抄的年代，并没有引起出版家们的注目和支持。

智者说，读奇书是人生的一大享受。智者又说，读妙评是人生的一大快事。奇书能引人入胜，妙评则是借票入门。“借彼舌根，通人慧性；假彼手腕，开人心胸。”这是袁宏道对于评点的评点。既然有这诸多的好处，评点这种令读书人愉快的形式何以断送在了今代，这是一个有待考证的问题。不过那并不是我们的事情，我们的事情是如何将金圣叹们早已尝试过的文法，今天再来尝试一遍。

经过选择和自愿，参加第一批贾书评点的人中除了两位著名的美学家，孙见喜和穆涛，还有两位著名的学者，肖云儒和费秉勋，他们都是平凹最好的朋友，是眼看着平凹一步一步从丹凤走到西安，又从西安走向世界的知情人。对照最初的策划，可惜少了一个出口成趣、妙笔生花的方英文，此人一定是不幸陷入了一项无法脱身的事情之中。四位点评者以一

流文采，四样风格，分别在四部长篇的右侧，胸有成竹地道出了一般读者此前绝难知晓的秘密。曾经读过平凹原作的读者朋友，请打开本书，沿着他们文字的指引，你会走进一个新的妙境。

一九九九年八月十日北京听风楼

总 评

穆 涛

读书的乐趣止于读。如果将所读的写出“书评”，中间会佚失许多读的快乐。再如果是带着写书评的目的去读一本书，那情景便真的如丑女子出嫁，既被别人糟蹋了，同时也糟蹋了别人，因此，写书评基本上是一件相互亏损的工作。

评点可就是另外一回事了，像在巷尾观赏街头的美人，百头攒动中只在意会心的那一个，或只留神会心的那些部分，随心拈来，不拘节数。但评点也是有忌讳处的，如金圣叹先生说的“夫意欲独传妙处，则只是画了半截美人，亦大可嗤也”。

《土门》是贾平凹小说中最薄的一本，我却以为是一本大书。一九九六年出版的时候，我与他聊了好几天，但当年的读书界似乎反响不大。到了一九九九年，他的又一本小说《高老庄》出版之后，他的小说《废都》的法文译者安博兰（IMBOT—BICHET）女士打电话给我要他的新著，我顺手将《土门》一起寄去。一个月后，安博兰女士和 STOCK 出版社决定两部书一并出版，但是先翻译《土门》。

我在这里提出这个细节的用意是，我以为《土门》这本书是目前贾

平凹小说中最区别于他自己方式的一本。

当阿冰被拖下来，汪地一叫，时间是一下子过去了多少岁月，我与狗，从此再也寻不着一种归属的感觉了。

那时候的人群急迫地向我挤来，背负了如同排山倒海的浪，我只有弓起脊梁去努力抗抵。倾斜了的院墙下，支撑的那根柳棍就是这样吧？老冉收藏的博山陶鼎，以小鬼做成的鼎腿也是这样吧？五十年前的晚上，正是风高月黑，云林爷家的老牛挣脱了缰绳来到村口，不想遇着了那只金钱豹，两厢就搏斗开来，豹的前爪抓住牛肩，牛头抵着了豹腹，谁也没能力立即吃掉对方，谁却也不敢松一口气的——一夜的势均力敌——天明时便双双累死在大石堰下。我是不行了，我真的是难以再支持，后腰发酸，胸部涨得生疼，想到膝盖一弯就要扑倒，立即会有千只的男人脚和女人脚从身上碾踏过去。这是谁，拎不着，也扫不动的，得连泥带土铲起来，这是谁的肉饼呀？好了！蛮脸的警察提着警棒跑过来了！短短的腿。黄胶鞋的帆布帮渗着黑的汗渍。警棒并没有举，张开的嘴又合住，只透出一条红舌头舔了舔干裂的厚唇……人群便向后斜去。——只要有风吹过，任何小草小木都要飘摇的。但现在，一切骚乱却未发生声响，只有着阿冰在一声汪后又吭鸣了两下，如瘪嘴的老太太高声说过一句还要低声再嘟呐嘟呐，软沓沓的，是无可奈何的叹息。我是多么感念这两下余音啊，不至于在一时的寂静里更加恐怖，耸耸肩站稳在那里，眼前依旧又恢复了七月天里袅袅不绝的热线。水天一色。是的，水天一色，但远处并不是孤帆远影，广场外一幢一幢水泥钢筋砌起来的楼房，都在热线里开始变形，弯弯扭扭，如醉了酒的汉子。行驶而过的车，

这是贾平凹的小说中较为特殊的一种开头。本来，他并不喜欢这种太像小说式的开头办法，他曾经多次强调，他写小说不是在讲故事，而是要叙述或描述一段什么生活。依他的性子，可以从第二段开始才是他惯常的开头样式。我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，或许是他太想变化一下自己了。

事实上这种变化也挺好的，开头的这一句话，极像美丽的少妇头顶上风韵别致的一项小帽，又像一场大戏才开始，名角亮相后的第一声叫板，简洁有力，而且牵制全局。

思路一开始就彻底打开，像井喷，像飞雪，像控制不住的火势。不是有序地叙述，不是逐步渐进的，云一下子就密布了空中，有谁可以躲过这场雨。

这种叙述先破了传统的起承转合之法，不是那

一辆一辆,软和得失去棱角,似乎随时要稀化在那里了。四十米外的第一幢的第一层的谁个人家,竟会有有一个小小的篱笆,用建筑工地废弃的脚手架的破竹竿编织,种着菜蔬,栽着几株葵花。葵花开得金黄耀目。梵高!我当然知道,那个割掉了自己耳朵的丑陋荷兰人,他的油画就是这样的。他是在夏日里发疯的吗?夏日的太阳容易使人发疯吗?范景全是曾经坐着飞机俯视了全城的,“你知道吗?”他说,“西京是以蜘蛛的形状建的。”这广场又是蜘蛛的哪一块部位呢?广场这么大的,学着外国的样儿,全植了草皮,但草皮并不完整,一块发绿,一块发黄,甚至有裸露着的肮脏的黄土,斑斑驳驳有些像爹的那颗癞疮头。

爹是死了,有着铜包叶的旧樟木箱里,还留着爹的工作证,原籍的一栏是写着仁厚村三个字的。一生走遍了天南海北的铁道工,那个夏天退休回家,一坐在门槛上,卸了帽子就往下挠,脱了袜子又往上挠,说:嗨,最美的还是咱这儿嘛!在井台上摇着轱辘把的爷爷嘿嘿地笑,娃子,你终于晓得故乡了!爷爷把轱辘把撒了手,轱辘把哗哗地打旋转儿,咚地,桶掉进井里跌成碎片。父亲是一株老树,他到底还能叶落归根,而我充其量还只是棵弱苗子,却就要被连根拔起,甚至拔起了还要抖掉了根根爪爪上的土,干净得像是洗过一样!五年前修建这个广场,村人还热衷着把田地翻开来,掏出下边的沙,夜夜用马车运到老城东门口去出售,高兴着可以赚好多钱。而市长亲自为广场命名“城市广场”,在电视上讲述这个命名有着如何从农村走向城市化的象征意义,我们是怎样的参观过,向远在外地的亲戚们炫耀过,如炫耀我们仁厚村的菩萨庙会有明王阵鼓一样。但是,城市数年的扩展,在仁厚村的左边右边,建筑就如溶过来的铅水,这一点汇着了那一点,那一点又连接了这一片……做了一场梦似的,醒来我们竟是西京里的人了。我们在西京里,就真的如这些可怜的丧家狗啊!瞧呀,獒犬,圣班纳犬,秋田犬,牧羊犬,阿拉斯加雪橇犬,自得宠于人类后就只有主人没有了

类通常的脱衣舞娘,旋转着,旋转着,卸去一件又一件的衣裳,却是帷幕拉开,像聚光灯下舞蹈着的,已经毕露原形。

无形之中有序地交待背景。疾风骤雨中一个短暂的闪电,稍许映照了赶路人的脸,人是模糊的轮廓,脸却清晰的一亮。

家，而人是靠得的吗？西京里靠住得吗？以至于——一纸公告颁发了无证狗的禁养令，就得遭受全城范围内的捕杀了！在水泥柱上，狗的眼前晃动的是什么呢？是落着雪和一片片黑色松林的北海道峡谷和辽阔的瑞士草原，还是豪华的客厅里那些闪烁的壁灯和柔软的沙发？六月天的打着漩涡的麦浪没有了，静穆得如千手观音的柿树没有了，乌鸦再不来报丧，喜鹊也不来叫喜，再不能提着竹篮去剜茭菜，蚂蚱在脚面上飞溅，酸枣刺破了手指……在今天，我们——人和狗都是不配有什么故乡的！

人群里，紧贴着我的是一位肥胖的女人，厚厚的胭脂在汗水冲刷下弄成一个花脸，真丝的裙衣湿沓沓在身上，完全暴露了那坠吊的奶子和凸起的小腹。上了年纪的女人就是一身臭肉吗？我竭力想从她身边挤过，一抬头，不远的那个男人还在热辣辣地盯我。他已经很久时间在盯着我了，我瞪过他，但他还是勇敢地盯我，勇敢如苍蝇。流氓！在这么个场合还有这份心思？我这么暗暗骂着的时候，竟也真的看见了几只绿头的苍蝇从水泥柱上起飞，盘旋在头顶，后来一只就落在胖女人的左耳轮上。在仁厚村的经验里，即便到野外，你怎么也寻不着苍蝇的，但只要一解手，它立即就出现了。我和眉子去给云林爷屋里搞卫生，云林爷的绝招是能用筷子在空中夹住苍蝇，他不愿劳动我们，笑着说：“这是我养的！”苍蝇是永远在这个世界上藏着的，这只平日又藏在城里的什么地方呢？西京是明万历年间修建的城，如果也是养着的，嗡嗡，营营，西京城里的苍蝇就从明代一直飞下来的吗？

“喂，扯起来，胖子，扯紧绳！”

“他娘的×，解不开这圈嘛！”

“文明点，胖子，语言要文明哩。”

“他母亲的生殖器！还真是真皮做的项圈！”

“用刀子割断！”

“噤！”

项圈割开了，阳光下一条丝麻编织得非常精美的狗

绳，日地丢过来。我弯腰拾起，看见套环的布片上写着“德国狼犬”。我差不多已经拾到十二条写着各种狗名的狗绳了，许多拾狗绳的人以忌妒的目光也斜我，他们必是认为我是女的，那个警察就以此要讨好，殊不知胖子和眉子熟的，我只是在眉子家见过他一面罢了。

胖子眯了一只眼看我，牙齿白花花地微笑。

“他认识你？”胖女人硬着声说。

“我只认识他。——他是破获——二八凶杀案的立功者呀！”

“那这是名人嘛？！”

胖子应该说是名人。几个月来，西京城里到处在议论着这宗凶案，人们以为家里装了护窗网、防盗门，回到家里就是最安全的了，一个画家，却偏偏就全家四口被人捅死在住宅楼里。街上曾经张贴着悬赏二十万元举报线索的告示，这告示诱惑了多少人，据说举报者有过十余例，但都是毫无价值的一派胡说。最终在案件一筹莫展的时候，胖子审讯另一桩案子偶尔诈出了这一案的结果。罪犯，两个吸食白粉而又没钱的街上痞子，他们就住在画家所在单位的街的对过，且与单位的人相识，当上百人的破案组带着警犬忙活了一月理不出头绪，他们还跑去看热闹，拍着警犬说：“这家伙肉吃得多了！”可是，其中的一名因别的偷盗被抓住，两天两夜轮番的审讯时，他的毒瘾犯了，鼻涕眼泪流下来，浑身筛糠。胖子拿着白粉说：“你要交待了，给你吸！”白粉给他吸了。“你知道这白粉多少钱吗？”“多少钱？”“二十万！”他说，“二十万我要送你呢！”胖子还没有醒悟过来。“我现在瘾越来越大了，可我没钱买白粉，就是有钱，货也越来越难买，而且还常是假货，我恨死这些做假的！”他咬响着一阵牙齿，叫着胖哥，就哼哼地笑了两声。“我感谢你还能给我白粉吸！但我不想活啦，真的，不活啦！小弟要学雷锋，让你立个功呀！”于是交待他们如何制造了一二八凶杀案。这罪犯或许已决定要死，一切都无所谓，或许是白粉的作用，他交待杀人

先写警察如何侦破一宗大案，胖子警察如何成为“功臣”，此为幽默之一，再写警察如此这般投入且专注地杀狗，此为幽默之二。

警察在贾平凹笔下总是这份相。

经过时简直是在炫耀：带了两把刀子，第一刀斜着从熟睡儿子的下身送进来，抽也没有抽，那一根肉却断下来在地板上蹦达。女儿被捅死在小房门口。听到响动，画家从另一间房子出来，大裤衩，一只赤脚，一只脚穿了拖鞋，他们就抱在了一起撕打，还是另一位抓着砚台砸了画家的头，他才补了一刀在小腹上，让肠子咕嘟流出来。然后，刀逼了主妇交钱，她不交，刀尖刺进每一个关节处转着搅……“我这是第一次杀人，胖哥，杀了那老女人我就瘫在地上，汗把毛衣毛裤全湿透了。就在这时，我看见了一条狗，是条土狗。这土狗长得真是漂亮！它原来一直在厕所门口目睹着，差不多吓呆了。我说，你全看见了？你这漂亮的狗！举了刀向它扑去，它却钻进了另一间屋子，竟能用身子撞关了门，又大声吠叫。我们才匆忙开了大门跑了。”交待出的情况与现场吻合，但庞大的破案组一直认为凶手是一人，是职业杀手，怎么会相信竟是眼前这么个不足一米六的瘦弱男人？随后抓获了所提供的另一同案犯，两人交代一致，此案才被定下来。胖子就成了破案最大的功臣了。胖子真是个幸运的人，他将杀人犯送上了刑场，杀人犯却送他二十万元——杀人犯或许前世是欠着了这笔巨款哩！

胖子气喘吁吁地把粗大的绳索挽环套在了那条德国狼犬的脖子上，他的大盖帽下的肥脸淌起汗，腰带松松地勒着，因为肚子硕大，裤腰在前边提得很低，屁股就绷得紧紧的。德国狼犬脖子上的环套越拉越小，被胖子牵着往水泥柱前拖。已经被勒死的狗横七竖八堆了一堆，这让所有还活的狗都看到了，德国狼犬或许吓昏了，却没有叫，本能地将四足僵直撑在地上，胖子便和狗在那里作拔河比赛：一会儿狗被拖前去，一会儿又拖了胖子后来。人群里已有了轻轻的笑声。这笑声使胖子羞赧，水泥柱下观看的警察也走过来，从胖子手中拿过了绳索的另一端，两人强行地往前拖，先头勒死的那条笨狗一推下车厢就瘫在那里的，胖子几乎是抓了它的项圈提了过来，贱东西

的两腿之内便稀稀淋淋地往下滴流粪便。狗屎是十分臭的,太阳的暴晒下臭恶越发熏人。——这一定是那个小老板的看家狗,项圈里还系着一颗民国初年铸造的小铜铃。勒死的那条阿拉斯加雪橇犬,听说是一家公司老总的宠物,咬伤过周围十多位群众,这次捕杀无证狗,第一个就抓的它。这比利时的种族,体型强壮,毛色铜黄,其英勇就死的行状使围观者无一不震惊,它几乎并没有被拖着过来,而碎步小跑向水泥柱,扬着头让套紧了绳环,然后咕咕嘟嘟发出了声音,声音不躁不暴,如大人物作什么讲演。这条德国狼犬与它前边的同类断然两样,胖子和另一个警察将它拖过来,四蹄在草坪上犁开了四道沟。不知这是什么命运,它没有直接被吊在水泥柱上,而要当众勒死,我清楚地看见它在胖子和另一个警察拉紧绳子的两端时吊在了空中,长长的舌头吐出来,三只苍蝇立即就飞过去,有一只落在那黑色的鼻尖上。胖子分明是很累了,也是以为狗已经被勒死,才一松下绳索,德国狼犬却动了,倏忽翻身而起竟拖了绳索向广场的一边跑去。它明显地跑得不快,在二十米外前蹄一软跌倒了,爬起来又是跑。

这一突变使围观的人都呆了,所有执刑的警察也呆了,约摸过了一分钟,警察们一齐向狗扑去,人狗便在广场上兜着圈子跑。当狗折头又跑过来企图冲开围观的人群时,人群哗地往后闪开,但拴在狗脖子上的绳索绊住了胖子,——胖子,胖子永远是好运气的——这一绊,狗又跌倒在了地上。我看见了从它的口里鼻里喷着血,血星乱溅,在阳光下形成了一个粉红的雾团。胖子就双手抓住了绳索;它又被重新拉回到水泥柱前。这次,警察们在围观人的面前丢了脸,仇恨便成十倍地发泄在德国狼犬上,粗长的绳索再一次被胖子和一脸青春痘的警察拉直,青春痘在喊:

“灌水!灌水!——把它的气憋住!”

有警察就将自己配用的塑料瓶矿泉水拿过来,往狗

的嘴里灌。水灌进去，发着咕嘟咕嘟声，水又往外喷，又是粉红色雾团。我从来没有见过口喷出来的水柱这么高，又这么匀散，太阳下甚至出现过一道一闪即逝的彩虹。狗再一次四肢抽搐。后来安静垂下，胖子才一放下绳，蛮脸警察就喊道：

“不能放在地上！没完全冷却，狗是不能见土的！狗是土命，见土就要复活——吊上去！吊上去！”

我不知道我怎么就再也忘记不了这句话了。

我的手上是有一块疤的，娘曾经说过，长大了疤就没有了，但现在疤依然还在。那是六岁时看着爷爷吃水烟，爷爷吃水烟从来是不用纸媒的，他能极快地从火盆上抓颗明炭按在烟哨子上，一边呼噜呼噜吸着，一边开始讲我的曾祖父的关西书院，和他当年授课的那座私塾学堂，教我念：“要大门闾积德累善，是好儿女耕田读书。”我不省爷爷的话，也伸手去火盆里抓明炭，这一抓就疼得大叫，往外扔时，火炭竟落在胳膊上，爷爷说：烫得好，这一烫我的话你也能记住了！爷爷老早就死去了，我在长，这胳膊上的疤也在长。仁厚村被征用了最后一亩田地的那个冬天，我们屠杀了仅有的十头老牛。能分得牛肉吃，这令我和眉子欢天喜地，我们炒了一顿萝卜牛肉丝，又自己炮制着做酱牛肉，得意地去六斤伯家显夸手艺，六斤伯家的院子里晒着一堆牛粪，臭气哄哄的，他正把分得的那块牛肉埋在台阶下，高声骂着造孽：猪羊生来是一道菜，但牛却不是人吃的啊，人吃牛还算是人吗？这仁厚村人我认不得是仁厚村人啦！他拱着腰向我们吼，唾沫飞溅，眼珠要爆出来，瓷光光地像两颗铜铃。我和眉子回来就恐慌，吃了为仁厚村耕作了一生的老牛肉，一定会有什么报应的。果然我们的胳膊上都生出一片黄茸毛来。尤其是我，在那块烫伤的疤的周围竟长出了一圈。眉子是认识了推销员后用进口的洁毛霜除去了毛，而我的还在，变成了我向人叙说我是农家出身的唯一标志。

我深深地悲哀起这条德国狼犬了，甚至怨恨了它死